



## 大会

Distr.: General  
22 January 2009

第六十三届会议  
议程项目 114(1)

## 2008 年 11 月 18 日大会决议

[未经发交主要委员会而通过(A/63/L. 26 和 Add. 1)]

## 63/24. 联合国同各国议会联盟的合作

大会，

审议了秘书长 2008 年 8 月 8 日的报告，<sup>1</sup> 报告表明联合国在过去两年中同各国议会联盟进行了广泛和实质性的合作，

注意到在大会分发的各国议会联盟通过的各项决议，以及该组织为支持联合国开展的许多活动，

欢迎每年大会届会期间在联合国举行议会听证会，作为联合国和各国议会联盟联合开展的活动，并欢迎各国议会联盟同联合国合作，在联合国主要会议和活动的框架内安排其他专题议会会议，

考虑到 1996 年《联合国同各国议会联盟的合作协定》<sup>2</sup> 奠定了两个组织的合作基础，

回顾各国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在《联合国千年宣言》<sup>3</sup> 和《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成果》<sup>4</sup> 中表示决心通过各国议会的世界性组织——各国议会联盟，进一步加强联合国同各国议会在联合国所有工作领域的合作，包括切实进行联合国的改革，

<sup>1</sup> 见 A/63/228-S/2008/531 和 Corr. 1，第三节。

<sup>2</sup> A/51/402，附件。

<sup>3</sup> 见第 55/2 号决议。

<sup>4</sup> 见第 60/1 号决议。

**又回顾**其 2002 年 11 月 19 日第 57/32 号决议邀请各国议会联盟以观察员身份参加大会的工作，并回顾 2002 年 11 月 21 日第 57/47 号、2004 年 11 月 8 日第 59/19 号和 2006 年 10 月 20 日第 61/6 号决议，

**欢迎**各国议会联盟同建设和平委员会密切合作，促进政治对话和建立各国的善治能力，

**又欢迎**各国议会联盟协助确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新设立的发展合作论坛的议程和工作，

**确认**各国议会继续支持人权理事会的工作至关重要，

1. **欢迎**各国议会联盟作出努力，加强各国议会对联合国的贡献和支持；
2. **鼓励**联合国和各国议会联盟继续在各个领域密切合作，特别是在和平与安全、经济和社会发展、国际法、人权以及民主和两性平等问题等领域，铭记如秘书长的报告<sup>1</sup>所述，两个组织开展合作大有益处；
3. **鼓励**各国议会联盟进一步为大会的工作，包括振兴大会，并为联合国改革进程和全系统实现协调一致，作出更大的贡献；
4. **请**建设和平委员会继续与各国议会联盟紧密合作，促使正在接受委员会审议的有关国家的议会努力推动民主治理、民族对话与和解；
5. **鼓励**各国议会联盟继续与发展合作论坛密切合作，促使各国议会大力为论坛的工作和更广泛的发展合作议程作出贡献；
6. **又鼓励**各国议会联盟进一步协助人权理事会的工作，尤其是对会员国履行人权义务和承诺情况进行的普遍定期审查；
7. **欣见**越来越多地让议员参加各国出席联合国主要会议和活动的代表团，请会员国继续更经常和更有步骤地这样做；
8. **吁请**进一步发展作为联合国同各国议会联盟联合活动的联合国年度议会听证会，并将听证会的总结报告作为大会正式文件分发；
9. **欢迎**提议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和各国议会联盟的高层领导每年定期进行交流，以便这两个组织的工作更加协调一致，使各国议会最大限度地支持联合国；
10. **决定**，为确认各国议会在支持联合国工作方面的独特作用，将题为“联合国同各国议会和各国议会联盟的合作”的项目列入大会第六十五届会议临时议程。

2008 年 11 月 18 日

第 53 次全体会议